

江苏睢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报告（2024 年第 4 期）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第 1 号令《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文件有关规定，现将江苏睢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重大关联交易信息（2024 年第 4 期）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江苏润鑫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5 月 4 日，是睢宁县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全资控股的国有独资企业。“润鑫城市投资”集团所属企业被认定为本行关联方。本次对“润鑫城市投资”集团调增授信 1000 万元，集团总授信达到 37750 万元，其中：睢宁县金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新增授信 1000 万元，期限 36 个月，由睢宁县兴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用于企业日常经营周转（购建筑材料、支付工人工资等）。

二、交易对手情况

1. 关联方介绍

睢宁县金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是经睢宁县行政审批局批准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成立于 2012 年 06 月 28 日，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245986132653，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苗瑞军，注册地址为睢宁县城人民路 33 号。实际经营地点：睢宁县建筑产业园。营业执照显示其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防水工程、

建筑智能化工程、市政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防腐保温工程、钢结构工程施工；水电、门窗、供暖和空调系统、机电设备、安防监控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材料、五金配件、钢材、木材销售；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监理服务；招标代理服务；图文设计；房地产开发、销售。睢宁县金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实缴资本9980万元（附缴款凭证），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总经理为苗瑞军，实际控制人为江苏汉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江苏汉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江苏润鑫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00%控股，最终实际控制人睢宁县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

2. 关联关系

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为江苏润鑫城市投资集团成员，是持有我行股权5%以上的主要股东，持股数为5922.5万股，股金占比为9.4340%，并向本行派出董事余鹏飞（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对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100%控股，江苏润鑫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100%控股，最终实际控制人睢宁县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上述主体均被认定为我行关联方。

三、定价政策

本行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均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关联交易。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截至 2024 年 9 月末，我行资本净额为 27.23 亿元，本次授信后该集团授信总额占资本净额的比例为 13.9%，该集团内单个最大关联方的授信余额占资本净额的比例为 2.9%。授信调整后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占上季末资本净额比例、单个集团客户授信余额占上季末资本净额比例、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占上季末资本净额比例，均符合监管要求。

五、董事会决议情况

2024 年 12 月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睢宁农商银行关于对“润鑫城市投资”集团授信 37750 万元的议案》，并形成决议。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出具书面意见，对“润鑫城市投资”集团重大关联交易授信调整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有利于充分发挥优质关联方客户资源优势，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不存在损害银行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

江苏睢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8 日